

证券代码：301072

证券简称：中捷精工

公告编号：2022-026

江苏中捷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苏中捷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2年8月25日于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2年8月15日通过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会议应到董事9名，实到董事9名，其中彭颖红先生、朱敏杰女士及史科蓉女士以通讯方式出席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魏忠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一致通过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22年半年度报告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公司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的编制程序、报告内容、格式符合相关文件的规定；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》，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同时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经济参考报》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9票，弃权0票，反对0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

公司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则以及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等制度要求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，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地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工作，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。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9票，弃权0票，反对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《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中捷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8月29日